

## 保安服務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 「實體保安及科技支援」職能範疇

名稱	部署實體保安屏障及設備
編號	107659L4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負責為所屬機構規劃及設計實體保安的管理層保安人員。它包括了於場地部署實體保安屏障及設備，以達致所需實體保安水平的能力。
級別	4
學分	3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部署實體保安屏障及設備須具備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場地的實體保安設計方案</li> <li>• 了解保安屏障及設備的功能，具體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界定場地的周界</li> <li>○ 將人流及車流引導到正確的進出口；及</li> <li>○ 延遲攻擊者 / 入侵者的入侵及逃脫</li> </ul> </li> <li>• 了解各種類型的保安屏障及設備，包括但不限於牆壁，圍欄，控制車輛及人流的阻隔物、閘、門、窗和鎖、與及保險庫和保險箱等</li> <li>• 了解各類型的保安屏障及設備的構造及抵禦攻擊的相關國際保安標準</li> </ul> <p>2. 部署實體保安屏障及設備</p> <p>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確定場地的關鍵業務及資產</li> <li>• 設計場地的佈局以達致《多層防禦》及/或《以環境設計預防犯罪》的效果，並確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受保護區域及資產被多層同心周界線包圍</li> <li>○ 保安屏障及設備的構造及抵禦攻擊的能力符合所需實體保安的級別</li> <li>○ 周界線能配合電子保安系統和 / 或保安人員的有效護衛運作，及應對在場地發生的保安事故與事件</li> <li>○ 在設計及規劃時，充份考慮並在規格上列明有關保安屏障及設備有效運作所需的場地基礎設施</li> </ul> </li> <li>• 將保安屏障及設備的佈局設計和規格列出</li> <li>• 獲取管理層及其他持份者批准相關的設計和預算</li> <li>• 與設施管理 / 物業服務人員合作，(如有需要)聯同結構工程師和 / 或建築師，進行採購和建造 / 安裝相關的保安屏障及設備</li> <li>• 確保場地的結構安全符合所有相關的法律及法規的要求</li> <li>• 制定關於保安屏障及設備的操作程序及指引</li> <li>• 培訓員工如何操作保安屏障及設備</li> <li>• 監察表現，以作持續改善</li> </ul>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部署實體保安屏障及設備以達致所需的保安級別；</li> <li>• 確保實體保安屏障及設備的構造與安裝均符合建築結構安全的法律及法規；及</li> <li>• 維持實體保安屏障及設備的正常運作，並得到持續監察及改善。</li> </ul>
備註	